附件5

攀枝花市仁和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攀枝花市仁和区排水防涝整治工程）

一、项目概况

建设范围包括新建坛罐窑、金科+溪山美地、鹭栖花园、51学校、鑫岛游乐城、南山及普达共6个片区排洪函洞、雨排水管或排洪沟；新建坛罐窑、51学校、鑫岛游乐城上部及总发南路共4个片区生活污水支管网。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年，区财政局以攀仁财资经投[2023]28号文件向我局批复灾后重建和防灾减灾能力建设专项（排水设施方向）中央基建投资1500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为满足仁和片区排水防涝需要，提高全区城市防涝承载力，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我局配合区发改局积极包装项目申报排水防涝上级专项资金，已争取到中央资金 1500万元。工程建成后，可提升地区防洪保障能力，建立洪水排涝管网，避免大量城市积水，保护城市生态与生活环境。可改善攀枝花市城市流域水质，有效保护城镇饮用水水源，改善片区的投资、旅游环境，促进经贸发展。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3年仁和区共有1个项目获得2023年灾后重建和防灾减灾能力建设专项（排水设施方向）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获得中央预算内投资1500万元，专项用于攀枝花市仁和区排水防涝整治工程一期使用。所有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2023年区财政局共向我局支付攀枝花市仁和区排水防涝整治工程一期项目资金1500万元，我局暂未支付。

|  |  |  |  |  |
| --- | --- | --- | --- | --- |
| 资金计划 | 资金到位 | 资金支付 | 支付率% | 未完成原因 |
| 工程费 |
| 1500 | 1500 | 0 | 0% | 施工进度未达到要求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经费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滞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支付和核算，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合同等相关材料，手续是完善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评审可研方案取得立项批复;

2.送呈常务会审议并印发会议纪要;

3.确定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合同；

4.督促项目按照合同约定推进施工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因时间紧，任务重，根据立项批复招标核定方式，我局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了施工单位，并与施工单位签订了施工合同，派专人负责管理项目，按照相管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推进相关工作。

（三）项目监管情况。完成招标工作后，我局即派专人负责该项目管理工作，收集过程资料，督促施工、设计单位，按目标任务持续推进工作。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排水防涝整治工程一期项目已进场施工，预计2024年9月完成项目建设。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建设建成后，解决了管网雨污混流破损严重等情况。

能为当地居民创造更舒适、健康的生活环境，解决目前攀枝花城镇市政设施薄弱、市政设施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改善了城区居民生活环境，能够为当地居民创造更舒适、健康的生活环境，有利于提高投资环境和提供必要的投资条件，促进经济的发展，以此带动周边的建筑业、交通运输业、饮食服务业、商业零售业、旅游业等行业的发展，工商税务收入也将随之增加，可极大地促进区域社会经济的发展。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因该项目施工年限为2023-2024年，施工进度未达到要求，因此资金暂未拨付。

**（二）相关建议。**

无